

澳門學生街區歷史知識問答比賽 比賽規則

初賽（10月28日）：

- ◇ 每個回合 3 隊，每隊底分 100 分。
- ◇ 必答題
 - 各隊將回答 10 條問題，回答時須在司儀完成發問後 7 秒內回答問題，每答對一條得 10 分，答錯或棄權得 0 分。
- ◇ 搶答題
 - 各組將合共搶答 15 條問題，每答對一條得 10 分，答錯或棄權扣 10 分。
 - 各隊須按燈搶答，按燈後，司儀將馬上停止發問問題。成功按燈搶答的隊伍須待司儀讀出隊名及說出“請作答”後方可作答，並須於 7 秒內回答問題，否則當答錯論。
 - 各隊亦可在司儀完成發問後 7 秒內按燈搶答，成功搶答的隊伍須待司儀讀出隊名及說出“請作答”後方可作答，並須於 7 秒內回答問題，否則當答錯論。
 - 若逾時沒有隊伍按燈搶答，該題當作廢論。
 - 如首隊成功搶答的隊伍答錯或棄權，台上餘下隊伍可補答一次。
 - 如補答，台上餘下隊伍可馬上按燈搶答，或於司儀覆述問題的時候，隨時按燈搶答。成功搶答的隊伍須待司儀讀出隊名及說出“請作答”後方可作答，並須於 7 秒內回答問題，否則當答錯論。
- ◇ 總分最高的 6 隊進入決賽
 - 若初賽中出現相同分數的隊伍，大會將追加搶答題供相同分數的隊伍回答，搶先答對一條題目的隊伍將進入決賽。
 - 進入決賽的隊伍同時抽籤決定決賽加分題環節的題目。
- ◇ 如問題及答案具爭議性，將由專業評判團作最終決定。
- ◇ 如有上訴，各隊請在該回合賽事完結後 5 分鐘內填寫投拆表並交至投訴處，主辦單位有權視乎實際情況酌情處理投訴。

其他事項：

- ◇ 各隊參賽者必須創作屬於自己隊伍的打氣口號，並於初賽所屬回合開始時演繹該口號。
- ◇ 各隊參賽者必須穿著主辦單位所規定之服飾進行比賽。
 - 學校：全隊參賽者必須統一穿著同款整齊校服。
 - 個人：全隊參賽者必須統一穿著同色素色衣服。
 - 在初賽當日，如參賽者之服飾未能符合要求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隊參賽資格。
- ◇ 各隊參賽者必須派員出席賽前會議，如缺席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隊參賽資格。
- ◇ 在初賽當日，各隊參賽者必須按時到達比賽場地，如遲到或缺席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隊參賽資格。
- ◇ 在比賽期間，各隊參賽者嚴禁攜帶任何文本或電子資料到台上，如發現，將視為作弊行為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隊參賽資格。
- ◇ 在比賽期間，各隊參賽者嚴禁攜帶任何電子通訊設備（如手提電話、電腦等）到台上，如發現，將視為作弊行為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隊參賽資格。
- ◇ 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解釋權。